

2024年阿坝州州本级惠企政策事项清单（第一批）

序号	事项名称		政策依据	政策类别	发布层级	执行层级	受理部门（单位）	办理部门（单位）	申请对象	兑现方式	兑现时限（工作日）	有效期
	主项	情形项										
1	规范保证金收取及退还	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取消收取投标保证金	阿坝州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的通知（阿州财采〔2022〕6号）	减免类	州级	全州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免申即享		长期
2	阿坝州中小微企业贷款分险基金管理办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有效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基金作用切实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金融助企纾困工作的通知》	其他	州级	州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财政局	中小微企业	其他		5年
3	阿坝州农村客运可持续发展补助	州级财政补助在运营农村客运、公交车经营亏损	阿州财建【2020】88号	奖补类	市级	县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交通运输局	阿坝州在营运农村客运、公交车企业	免申即享	30日	长期有效
4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产能提升激励。一是在州注册建筑业企业，按年度建筑业产值首次突破20亿元、10亿元、5亿元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50万元、20万元、10万元。二是在州开展建筑施工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将大型项目的专业工程、施工劳务依法依规分包给州内企业，且年度分包产值超过1亿元的，按分包工程地方经济贡献排名前三的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10万元奖励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在我州从事建筑施工活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 的建筑施工企业			
5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资质晋升激励。对晋升总承包特级资质（综合资质）、一级资质（甲级资质）、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甲级资质）的在州注册建筑企业，且在我州完成建筑业产值统计入库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对本州勘察、设计、监理等中介服务企业晋升甲级资质的，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对晋升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资质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30万元；对增项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甲级资质）、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甲级资质）的，每增一项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10万元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和工程服务企业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6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对引进的具有施工特级（综合）资质、施工总承包一级（甲级）资质、专业承包一级（甲级）资质的优质建筑企业，并完成建筑业产值统计入库后，分别给予一次性注册奖励 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7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对企业在我州承建的建设项获得二星级、三星级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高装配率及智能建造示范项目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20万元、10万元、20万元、10万元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从事建筑施工活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8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p>一是净土阿坝杯。对在州注册的建筑业企业，结合在州执业项目中的质量安全管理、履约服务、吸纳本地农民工等因素，综合评定前三名企业，由州人民政府分别给予“净土阿坝金奖”“净土阿坝银奖”“净土阿坝铜奖”表扬，并分别给予20万元、15万元、10万元奖补。</p> <p>二是突出贡献奖。对经济贡献排名前三名的州内建筑业企业，由州人民政府分别给予20万元、15万元、10万元奖补；对年度产值规模5000万元以上，且增速前三名的州内建筑业企业，由州人民政府分别给予20万元、15万元、10万元奖补。同时，由州人民政府给予上述两类企业“阿坝州突出贡献企业”表扬。</p> <p>三是拓展市场奖。在州外承揽业务年产值超过1亿元的前3名建筑业企业，由州人民政府给予“阿坝州优秀拓展企业”表扬，并分别给予第一名50万元、第二名20万元、第三名10万元奖补。</p> <p>四是优秀工程建设服务企业奖。对在我州注册的工程建设服务类重点企业，结合在州执业中的服务业绩、质量、信用等因素，综合评定优秀勘察、设计、监理企业各1名，由州人民政府给予“阿坝州优秀工程建设服务企业”表扬，并分别给予6万元奖补。</p> <p>五是阿坝建筑工匠奖。由州人民政府组织开展“阿坝建筑工匠”评选，设立“阿坝建筑工匠金奖”1名、“阿坝建筑工匠银奖”2名、“阿坝建筑工匠铜奖”3名，获得“阿坝建筑工匠金奖”“阿坝建筑工匠银奖”“阿坝建筑工匠铜奖”的个人，分别给予2万元、1万元、0.5万元奖励</p>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和工程服务企业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	------------	---	---	-----	-----	-----	---------------	----------------	---	----	---------	----

9	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新、转注册到阿坝州建筑业企业的一级或不分等级国家级注册建筑业高级人才与本州建筑企业签订三年以上就业合同并同步在该企业购买社保的，按上述人员总数给予企业每人1000元/月的资金扶持，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10万元。受奖励（补）人员需在本州建筑业相关企业工作满3年，期满予以兑现	《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阿府办发〔2023〕21号）、《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坝州财政局	奖补类	州本级	州本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	在我州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并具备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财务记录，依法诚信经营的建筑施工企业和工程服务企业	其他	申报后30日内	5年
10	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奖励	省级、州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奖励	《阿坝州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奖补类	州级	州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经信局	阿坝州工业企业（含飞地园区企业）	其他		2020年至2025年
11	阿坝州电力能源综合管理专项资金	银行电子承兑汇票抵押借款，降低承兑汇票贴现成本，缓解企业缴纳电费压力，降低经营成本，缓解短期资金周转困难	《2017年度支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总体安排方案》的通知》（阿委办〔2017〕87号）	减免类	州级	州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经信局	阿坝州内注册的规模以上符合产业政策、单位能耗、环保排放达标的绿色载能加工型企业	快审快享	受理后5个工作日	临时借款6-9个月
12	小升规奖励	工业企业升规奖励	《中共阿坝州委阿坝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阿委发〔2020〕5号）	奖补类	州级	州县级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经信局	首次升级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且在库时间满两年的	其他	3个月内	长期
13	阿坝州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中共阿坝州委办公室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阿坝州培育企业创新主体专项改革方案的通知》（阿委办发〔2018〕3号）	奖补类	中共阿坝州委办公室	州域内企业	阿坝州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州科学技术局	新获得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快申快享	60日	